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1918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

自願性公告

延長行政總裁的任期

本公告為本行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本行欣然宣佈李國寶爵士受聘為本行行政總裁的服務合約的任期現予再延長3年，由2012年4月1日起生效，並將於2015年3月31日屆滿。

本公告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李國寶爵士受聘為本行行政總裁現行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將於2012年3月屆滿。

本行欣然宣佈李爵士的服務合約的任期現予再延長3年，由2012年4月1日起生效，並將於2015年3月31日屆滿。延長行政總裁的服務合約的任期已由提名委員會審議並已獲本行董事會通過。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春德 謹啓

香港，2011年9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董事會成員為李國寶爵士(主席兼行政總裁)、李國章教授*(副主席)、黃子欣博士**(副主席)、黃頌顯先生**、李兆基博士**、李國星先生*、羅友禮先生**、丹斯里邱繼炳博士*、郭炳江博士**、李澤楷先生*、駱錦明先生**、李福全先生*、李國仕先生*、杜惠愷先生**、郭孔演先生**、張建標先生**及范禮賢博士*。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